

高雄市美濃區公所

113 年度第 1 次廉政會報暨安全維護會報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3 年 9 月 12 日（星期四）中午 12 時

主席：謝召集人鶴琳

出（列）席人員：

記錄：李映螢

林副召集人清亮、宋委員郡瑜請假(龔青佩代理)、楊委員嘉宏、洪委員靖惠請假(莊育政代理)、謝委員永能、邱委員明偉、鄭委員名桂、孫委員兆瑩、李委員映螢

壹、 主席致詞

會議開始，請擇要報告。

貳、 報告案

案由 1：上次會議決議暨主席裁示事項辦理情形(如會議資料)。

【報告單位：政風室】

主席裁示：

- 一、下期會報請秘書室彙整國/市有土地占用情形報告及閒置土地利用計畫、社會課提報近年社區活動中心維修情形。
- 二、為了解龍肚社區活動中心(廣化堂)閒置現況，請秘書室就其土地、地上物作專題報告。
- 三、餘洽悉。

案由 2：本期政風業務報告(如會議資料)。【報告單位：政風室】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案由 3：本所 113 年各里防治登革熱相關物品採購防貪工作成果報告(如會議資料)。【報告單位：政風室】

主席裁示：

- 一、請民政課會總會計、出納需求，統整印領清冊、領據等表

單，新表會辦政風室、會計室辦理。

二、年度登革熱會議決議有關僱工除草標準另列入作業須知載明，確保歷次決議標準。

三、餘准予備查。

案由 4：本所 113 年春安期間成果報告 (如會議資料)。【報告單位：政風室】

主席裁示：

一、農業課受理民眾申請專案期間過後，涉及個資檔案部分應確實入櫃保存。

二、餘准予備查。

案由 5：本所 113 年資安稽核結果(如會議資料)。【報告單位：政風室】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案由 6：本所 112 年量化指標數據資料蒐集平台之數據統計分析結果(如會議資料)。【報告單位：政風室】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參、討論案

案由 1：制定本所辦理十月慶典期間專案安全維護計畫(草案)，請審議。【提案單位：政風室】

主席裁示：

一、照案通過。

二、另傳達同仁如發生公殤等狀況，除橫向聯繫外，亦請確實履行主管、上級等通知程序，俾各級長官隨時掌握機關狀況。

案由 2：為鼓勵同仁增進資安、廉能知能，研提線上學習課程，提請討論。【提案單位：政風室】

政風室補充：有關宣導品項獎勵同仁部分，提案討論是否得增加

禮券獎勵增加同仁參與動機?

主席裁示：

- 一、同意增加三名禮券獎項，名 500 元，請政風室製作有獎徵答考題併線上課程完成後，以公開抽籤方式發放。
- 二、餘照案通過，函頒施行。

案由 3：有關本期獎勵本所廉能同仁乙案，提請討論【提案單位：秘書室】

主席裁示：本案調解委員拒收餽贈、遺失物拾金不昧，統一以表揚方式進行。

案由 4：有關本所修正請購案及報廢單乙案，提請討論。【提案單位：秘書室】

主席裁示：

- 一、為加強各單位控管機制，避免漏章及落實非消耗品登記，請購單請會計室修正版本後，傳知本所同仁依新表使用。
- 二、報廢申請表單請秘書室依政風室、會計室意見修正新表後使用，報廢物品含選務用品請落實報廢程序辦理。

案由 5：修正本所小額採購須知乙案，提請討論。【提案單位：政風室】

主席裁示：

- 一、例行性物品之小額採購簽案標準，仍以 3 萬元作為區分，不另提高。
- 二、因尚有第五點(二)未逾三萬元以上例行採購由需求單位自行辦理，與現況碳粉匣等部分商品由秘書室採購，待需討論，請秘書室就此節研提修正方案，另提區務會議討論後再行函頒施行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

伍、主席結論

政風室提醒同仁留意事項，皆以事前預防角度提醒大家，避免違失情形，落實事前監督，請各單位賡續恪遵依法行政原則，順遂公共事務推展。

陸、散會(113年9月12日下午12時40分)